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08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 10: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俊泽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0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6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人，其中，因近期疫情影响，董事郑亚明先生、刘杰先生、独立董事啜公明先生、马文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规模为 1 亿元的产业基金——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赖任袁红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公司章程（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计投票制度＞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股东大会累计投票制度（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04 月 06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0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 14: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敏民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0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3 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10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与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钰投资”）、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创引导基金”）、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雄产业基金”）共同发起设立规模为 1 亿元的产业基金——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创钰投资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 100 万元；双创引导基金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不超过 2,000 万元；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三雄产业基金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 4,9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

公司名称：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HTK03G；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B5863（集群注册）（JM）；

成立日期：2017 年 0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1	珠海恒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4.5	44.9%
2	珠海星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	30%
3	珠海横琴齐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	12%
4	王曼丽	45.0	9%
5	关云平	20.0	4%
6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5	0.1%
合 计		500	100%

创钰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64653。

其他说明：经核查，创钰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创钰投资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

1、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4W6RGP6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方谷钊；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 13 号承业大厦第 11 层 02 单元 B 室；

成立日期：2017 年 0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服务（仅限私募基金管理）；资本投资服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佛山市南海产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2、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9FCW24；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蔡新路 295 号自编 7 栋 201（仅限办公）；

成立日期：2022 年 01 月 05 日；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1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	0.10%
2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9,960	99.90%
合 计			40,000	100.00%

其他说明：经核查，双创引导基金、三雄产业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拟设立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及拟签署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基金名称：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二）基金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三）基金规模：总规模 1 亿元人民币，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如下表所示（其中双创引导基金出资额为不超过 2,000 万元，实际出资额以届时签订的合伙协议及引导基金实际出资情况为准）。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1	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900	49%
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30%
3	佛山市南海区双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20%
4	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	1%
合计			10,000	100%

（四）出资方式及出资进度：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出资进度将由全体合伙人商议后在合伙协议中约定，全体合伙人按照协议约定进行出资。

（五）注册地：佛山市南海区。

（六）经营范围为：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七）基金存续期限

合伙基金的存续期为 6 年，自合伙基金成立之日起算。如基金存续期届满前 6 个月，基金投资项目仍未全部退出，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提议并经单独或合计占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额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可以变更本合伙基金的存续期。存续期内，自合伙基金成立日之日起算至满 3 个运作年度为本合伙基金的投资期，投资期结束后不得再进行股权、私募股权基金等投资，仅可进行现金管理类投资。

（八）投资方向

合伙基金应优先投资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以及高端服务业等政府鼓励的产业领域。合伙基金存续期内，合伙基金单独投资或合伙基金与关联企业联合投资于南海区注册企业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双创引导基金参股出资的资金额度的 100%。

（九）投资决策

合伙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机构，对合伙基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退出等事宜进行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全部由管理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按“一人一票，一票一权”的原则进行投票，决议事项必须经全体成员 3 名以上同意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及投资决策机制的具体约定以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达成的基金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十）管理费用

基金管理费以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为基数，基金存续期内的管理费率为每年 2%，如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延长基金存续期的，延长期内管理人不再收取管理费。

（十一）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可分配资金的分配原则为合伙人“先回本后分利”，合伙企业取得的收入在支付合伙企业费用后，应先根据全部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在同等顺位的基础上分配，直至所有合伙人各自回收其实缴出资额。超额收益部分按 80%和 20%的比例在全体合伙人和管理人之间在同等顺位的基础上进行分配。

本基金存续内，投资回收的资金应按照前述约定进行分配，不得再用于对外投资。

（十二）投资退出

合伙基金存续期满或适当时机，管理人将尽合理努力寻求使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以适当方式退出，包括上市退出、股权转让、管理层回购、企业清算、按协议约定方式退出或其他合法形式进行。

四、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对该产业基金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2、公司对产业基金的会计核算方式：根据该产业基金出资认缴情况、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与决策机制以及公司的管理意图，该产业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采用其他权益工具进行核算。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的认购，也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4、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5、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不会导致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如公司后续拟与产业基金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6、基金目前处于筹备阶段，合作各方尚未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具体合伙协议内容以合作各方最终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旨在借助外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丰富的项目储备资源以及完善的风控体系，帮助公司把握投资机会，降低投资风险。在保障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通过运用产业基金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运作能力及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二）存在的风险

1、各合伙人对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已达成共识，但由于基金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产业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同时，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运作情况，减少基金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将根据基金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拟签署的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1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袁红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袁红波先生的教育背景、个人履历及工作经历等资料，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简历：

袁红波，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湖南省汉寿县审计局任审计员；2001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美的集团先后担任预算经理、会计经理、资金经理、华东资金高级经理、东盟资金高级经理、集团融资总监、小贷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在慧聪家电集团担任金融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雷士照明集团担任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在雅迪科技集团担任财务总监；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1 月，在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及战略委员会委员；2022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红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法律法规《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14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决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04 月 0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04 月 06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04 月 0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04 月 0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04 月 06 日 9:15-15:00。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22 年 03 月 29 日

5、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03 月 29 日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6、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二、三、四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和《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三、会议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03 月 30 日（9:00-12:00；14:0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03 月 30 日 15:00 点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信函上注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具体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 2）

（四）会议联系：

（1）联系人：陈丽君

（2）电话号码：0757-86256898

（3）传真号码：0757-86256768

（4）电子邮箱：judy.chen@eaglerise.com

（5）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

（五）参加股东大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六）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一）授权委托书；

（二）参会登记表；

（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附件 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附件 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为“362922”，投票简称为“伊戈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其他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2 年 04 月 0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04 月 06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15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监事减持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李敏民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戈尔”或“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45）。其中，监事李敏民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63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0.01%。

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18 日收到监事李敏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李敏民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情况

（一）减持股份来源

李敏民先生减持股份为伊戈尔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公司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李敏民先生的股份源于原股东正安县凯诺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解散清算之非交易过户股份）。

（二）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李敏民	集中竞价	2022 年 03 月 17 日	17.21	21,639	0.01%

集中竞价减持的价格为 17.21 元／股。

（三）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敏民	合计持有股份	86,554	0.03%	64,915	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39	0.0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4,915	0.02%	64,915	0.02%

注：“占总股本比例”数据均为四舍五入。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李敏民先生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二）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事项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三）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李敏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智度集团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权益变动达到 5%。具体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53,412,49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325,700,535 股的比例为 41.74%，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